

#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三门县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三招采-2024-CS045号）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有色地勘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3.0	3.0
2	技术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承担过同类型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需同时提供业绩的合同扫描件和业绩项目经验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1	1.0	0.0	0.0
3.1	技术	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同时具有类似地下水监测井项目从业经历的再加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人员证书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人员类似项目从业经历需提供项目合同（合同中不能体现人员身份信息的，还需提供合同甲方盖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投标人对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2.0	2.0
3.2	技术	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除外）：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 (注：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对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3.3	技术	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水文与工程地质、地质、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物化探、环境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以上每类专业提供1人得2分（每类专业最多得2分），最高得12分。 (注：同一人不重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对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12	12.0	4.0	6.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对本项目实施背景和地质环境条件现状分析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9	7.0	4.0	4.0
4.2	技术	投标人结合项目背景、现状及需求，对项目实施重点、难点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评委根据分析和应对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9	7.0	4.0	4.0
5.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技术方案，包括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技术路线、工作方法，进行综合评价。	0-6	5.0	3.0	3.0
5.2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各部分任务主要工作内容、关键节点的进度安排计划及进度控制措施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5.0	4.0	3.0
5.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对主要施工工艺技术要求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5.0	2.0	1.0
5.4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4.0	2.0	1.0
5.5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安全管理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4.0	2.0	1.0
5.6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设备配置，包括设备配置数量、合理性、可行性、满足项目工作要求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0-6	5.0	4.0	1.0
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成果提交方案的全面性、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	0-7	6.0	2.0	4.0
7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后期服务方案，包括后续服务安排、服务承诺及相应的保障措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7	5.0	3.0	4.0
合计			0-90	75.0	41.0	39.0

专家（签名）：

#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三门县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三招采-2024-CS045号）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有色地勘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3.0	3.0
2	技术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承担过同类型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需同时提供业绩的合同扫描件和业绩项目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1	1.0	0.0	0.0
3.1	技术	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同时具有类似地下水监测井项目从业经历的再加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人员证书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人员类似项目从业经历需提供项目合同（合同中不能体现人员身份信息的，还需提供合同甲方盖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2.0	2.0
3.2	技术	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除外）：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 (注：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3.3	技术	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水文与工程地质、地质、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物化探、环境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以上每类专业提供1人得2分（每类专业最多得2分），最高得12分。 (注：同一人不重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12	12.0	4.0	6.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对本项目实施背景和地质环境条件现状分析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9	7.3	5.5	5.6
4.2	技术	投标人结合项目背景、现状及需求，对项目实施重点、难点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评委根据分析和应对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9	7.5	5.4	5.5
5.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技术方案，包括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技术路线、工作方法，进行综合评价。	0-6	4.9	3.7	3.7
5.2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各部分任务主要工作内容、关键节点的进度安排计划及进度控制措施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5.1	3.6	3.7
5.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对主要施工工艺技术要求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5.2	3.6	3.5
5.4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5.1	3.7	3.7
5.5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安全管理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4.8	3.9	3.8
5.6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设备配置，包括设备配置数量、合理性、可行性、满足项目工作要求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0-6	4.9	4.0	4.0
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成果提交方案的全面性、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	0-7	5.5	4.7	4.3
7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后期服务方案，包括后续服务安排、服务承诺及相应的保障措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7	5.8	5.0	4.5
合计			0-90	78.1	54.1	55.3

专家（签名）：

#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三门县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三招采-2024-CS045号）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有色地勘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3.0	3.0
2	技术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承担过同类型地下水监测井建设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需同时提供业绩的合同扫描件和业绩项目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1	1.0	0.0	0.0
3.1	技术	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同时具有类似地下水监测井项目从业经历的再加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人员证书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人员类似项目从业经历需提供项目合同（合同中不能体现人员身份信息的，还需提供合同甲方盖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2.0	2.0
3.2	技术	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除外）：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类或工程地质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 (注：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3.3	技术	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水文与工程地质、地质、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物化探、环境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以上每类专业提供1人得2分（每类专业最多得2分），最高得12分。 (注：同一人不重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12	12.0	4.0	6.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对本项目实施背景和地质环境条件现状分析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9	6.0	3.0	1.0
4.2	技术	投标人结合项目背景、现状及需求，对项目实施重点、难点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评委根据分析和应对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9	5.0	4.0	2.0
5.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技术方案，包括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技术路线、工作方法，进行综合评价。	0-6	5.0	3.0	4.0
5.2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各部分任务主要工作内容、关键节点的进度安排计划及进度控制措施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6.0	5.0	1.0
5.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监测工作方案中对主要施工工艺技术要求阐述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6	5.0	2.0	1.0
5.4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5.0	4.0	2.0
5.5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安全管理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0-6	6.0	4.0	1.0
5.6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设备配置，包括设备配置数量、合理性、可行性、满足项目工作要求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0-6	5.0	3.0	1.0
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成果提交方案的全面性、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	0-7	6.0	2.0	4.0
7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后期服务方案，包括后续服务安排、服务承诺及相应的保障措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0-7	5.0	3.0	4.0
合计			0-90	76.0	44.0	34.0

专家（签名）：

